

厦 门 大 学 文 件

厦大财〔2014〕21号

关于公布厦门大学 2014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我校 2014 年度部门预算已经财政部、教育部批复。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4 年预算公开的通知》（教财司函〔2014〕162 号）的文件要求，现予以公布。

附件：厦门大学 2014 年部门预算

厦门大学

2014 年 4 月 28 日

厦门大学办公室

2014 年 4 月 28 日印发

厦门大学 2014 年部门预算

一、学校基本情况

厦门大学由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于 1921 年创办，是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第一所华侨创办的大学，也是国家“211 工程”和“985 工程”重点建设的高水平大学。

建校以来，学校秉承“自强不息，止于至善”的校训，积累了丰富的办学经验，形成了鲜明的办学特色，成为一所学科门类齐全、师资力量雄厚、居国内一流、在国际上有广泛影响的综合性大学。建校迄今，已先后为国家培养了 20 万多名本科生和研究生，在厦大学习、工作过的两院院士达 60 多人。

学校设有研究生院、27 个学院（含 76 个系）和 10 个研究院，拥有 31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5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87 个专业可招收培养博士研究生，276 个专业可招收培养硕士研究生，83 个专业可招收本科生；拥有 5 个一级学科和 9 个二级学科的国家级重点学科（涵盖 38 个二级国家重点学科），26 个博士后流动站，9 个国家人才培养基地。

学校拥有一支高水平的师资队伍，现有专任教师 2678 人，其中，教授、副教授 1713 人，占全职教师总数的 64.0%（下同）；拥有博士学位的 1918 人，占 71.6%。学校共有两院院士 22 人（其中双聘院士 10 人），国家“973”、国家重大研究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 7 人，中央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千人计划”入选者 38 人（其中“青年千人计

划”入选者 10 人），“长江学者”特聘教授 15 人、讲座教授 14 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38 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2 人、青年拔尖人才 3 人，列入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16 人，全国高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6 人，国务院学科评议组成员 10 人，列入教育部“新（跨）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151 人；国家创新研究群体 5 个、教育部创新团队 7 个。

现有在校生近 40000 人（本科生 19570 人，硕士生 17490 人，博士生 2919 人），其中外国留学生及港、澳、台学生 2800 余人。学校获第四、五、六届国家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 6 项、二等奖 14 项，名列全国高校前茅；29 门课程入选全国“精品课程”，30 门网络课程和 2 门教学案例入选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精品视频公开课，13 个专业入选教育部卓越教育培养计划。现有 6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 个国家级校外实践基地。学校推行通识教育，注重培养学生创新意识和创造能力，多次在中国大学生“挑战杯”创业计划大赛和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等各类比赛中获奖。2005 年底，我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以“优秀”的成绩通过教育部评估。厦大毕业生是最受社会欢迎的群体之一，就业率保持在 95%以上。

学校设有 160 多个研究机构，其中国家重点实验室 4 个，国家工程实验室 2 个，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5 个，教育部工程技术中心 3 个，教育部文科重点研究基地 5 个，福建省重点实验室、中心 28 个，厦门市重点实验室、中心 16 个。厦门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是福建省内唯一经科技部、教育部认定的国家级

大学科技园。自然科学研究水平不断提升，“十一五”以来，共承担科技部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课题 2064 多项，在 *Science* 和 *Nature*（含子刊）以及 *Cancer Cell*、*The Lancet* 等国际高水平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40 余篇，4 项科研成果获国家自然科学二等奖，1 项成果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人文社会学科研究实力雄厚，南洋研究、台湾研究、高教研究、经济研究、会计研究等领域居国内领先地位。“十一五”以来，共承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58 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19 项），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研究项目 157 项，教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 10 项，立项数均位居全国高校前列。在教育部第四届和第五届高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中，分别有 19 项和 14 项成果获奖。

学校已与英、美、日、法、俄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 270 多所高校建立了校际合作关系。学校积极参与汉语国际推广工作，已与北美洲、欧洲、亚洲、非洲等地区的大学合作建立了 15 所孔子学院。在对台交流方面，学校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理条件和难以替代的人文优势，已成为台湾研究的重镇和两岸学术交流的重要高校。

学校拥有完善的教学、科研设备和公共服务体系。目前学校占地近 9000 亩，其中思明校区位于厦门岛南端，占地 2500 多亩，漳州校区占地 2568 亩，翔安校区规划建设用地 3645 亩（2012 年 9 月，翔安校区完成一期工程建设并投入使用）。校园高速信息网络建设的规模、水平居全国高校前列并成为 CERNET2 的核心节点之一。校园依山傍海、风光秀丽，已成为公认的环境最优美的中国大学校园之

一。 目前，厦门大学正昂首阔步朝着“世界知名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奋斗目标迈进。

二、预算表格

厦门大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51,475.13	一、教育	353,613.13
二、事业收入	182,000.00	二、科学技术	8,262.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	850.00
四、其他收入	36,69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632.00
其中：捐赠收入	2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0,170.13	本年支出合计	371,357.1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60,000.00
上年结转	61,187.00		
收入总计	431,357.13	支出总计	431,357.13

厦门大学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5	教育	353,613.13	138,164.13	182,000.00	92,000.00	3,150.00	30,299.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53,613.13	138,164.13	182,000.00	92,000.00	3,150.00	30,29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262.00	8,262.00				
2060201	机构运行	721.00	721.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780.00	2,78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0.00	140.0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4,621.00	4,6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5.00	5,049.00				3,24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00	3,254.00				3,24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95.00	1,795.00				
	合计	370,170.13	151,475.13	182,000.00	92,000.00	3,150.00	33,545.00

厦门大学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	353,613.13	191,364.90	162,248.23	
2050205	高等教育	353,613.13	191,364.90	162,248.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262.00	721.00	7,541.00	
2060201	机构运行	721.00	721.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780.00		2,78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0.00		140.0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4,621.00		4,621.00	
207	文物体育与传媒支出	850.00		85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850.00		8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32.00	8632.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0.00	6,50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2.00	2,132.00		
	合计	371,357.13	200,717.90	170,639.23	

厦门大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205	教育	138,164.13	83,710.90	54,453.23	
2050205	高等教育	138,164.13	83,710.90	54,453.2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262.00	721.00	7,541.00	
2060201	机构运行	721.00	721.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780.00		2,78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0.00		140.0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4,621.00		4,62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9.00	5,04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4.00	3,254.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95.00	1,795.00		
	合计	151,475.13	89,480.90	61,994.23	

三、数据分析

2014 年收支总预算 431357.13 万元（含上年结转 61187 万元），剔除上年结转因素，比上年年初部门预算减少 1559.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增加 20515.93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11251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33326 万元。

预算收入 370170.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1475.13 万元，占 40.92%；事业收入 182000 万元，占 49.17%；下级单位缴款 3150 万元，占 0.85%；其他收入 33545 万元，占 9.06%。

预算支出 371357.13 万元，其中：高等教育支出 353613.13 万元，占 95.22%；科学技术支出 8262 万元，占 2.22%；文物保护支出 850 万元，占 0.23%；住房保障支出 8632 万元，占 2.32%。

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1475.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15.93 万元。其中：高等教育支出 138164.1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科学技术支出 826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6%；住房保障支出 5049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四、专业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财政拨款收入：指事业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上述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二）支出科目

- 1、高等教育支出：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的支出。
- 2、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 3、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